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1 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使用期限届满，公司将该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1 号。）

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已将 1,000 万元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人。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 10,000 万元，公司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1 月 26 日